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粤高教学会〔2020〕13号

关于举办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广东分赛 暨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立高校教学改革风向标，全力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转发《关于举办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和大赛组委会工作部署，结合我省实际，决定于2021年2-4月举办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广东分赛暨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主办单位：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华南师范大学

协办单位：北京世纪超星信息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负责比赛的组织、协调、宣传等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华南师范大学。

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简称专委会），负责制定比赛规则、

监督比赛进程、核定比赛成绩等。

大赛设立纪律与监督委员会（简称监委会），负责对组织评审工作和参与单位相关工作进行监督。

大赛设立仲裁委员会，负责对违反大赛纪律、竞赛规则的行为和对比赛结果有异议的情况向组委会提出处理意见。

二、 大赛主题

推动教学创新，打造一流课程。

三、 大赛目标

（一）落实以本为本。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基础地位，运用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教学目标、设计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改革考核方式，通过教学改革促进学习革命，更好落实立德树人。

（二）推动教授上讲台。倡导教师“回归本分”，推动教授走进本科生课堂，引导教师热爱教学、倾心教学、研究教学，潜心教书育人，成为德高、学高、艺高的名师，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成才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三）推进智慧教育。提高教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能力，鼓励教师积极探索智慧教育新形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开展教学模式改革，推动信息化手段服务教育教学，提升教育教学效率。

（四）强化学习共同体。发挥基层教学组织的作用，鼓励高校以教研室、课程组、教学团队等基层教学组织为基础，建设学

习共同体，形成传帮带机制，开展教学研究与指导，推进教学改革与创新。

(五)引导分类发展。引导各类高校顺应高等教育普及化时代的高质量、多样化发展趋势，适应信息化时代的教学新要求，结合教师教学发展的不同特点和需求，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分类发展。

四、参赛对象与要求

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在职或正式聘用教师。参赛的主讲教师应近五年对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3轮以上。以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鼓励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1名主讲教师和不超过3名团队教师。

参赛教师应保证教学创新设计相关材料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如产生侵权行为、涉及知识产权纠纷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一律取消参赛资格。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责任由参赛者承担。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须同意授权赛事主办方及协办单位享有网络传播权。

五、赛制与赛程安排

大赛将根据主讲教师专业技术职称分正高组、副高组和中级及以下组三个组别进行。赛程包括校级选拔赛、省赛预赛、省赛决赛三个阶段。评审标准详见附件6。

(一)校级选拔赛。校赛阶段由各高校自主组织比赛。每所高校按照规定名额推荐教师参加省赛(名额分配与测算规则详见

附件1)。为确保各组别人数相对均衡，各高校推荐教师要尽可能均衡分布三个组别，限额2名的高校必须分布在2个组别，限额3名及以上的高校不得出现某个组别为空或某个组别超过一半的情况。

(二) 省赛预赛。预赛通过网络评审进行，报名和提交参赛资料时间为2021年2月20日-3月5日(下午18:00截止)。评审内容为参赛选手根据要求提交的课堂教学实录视频、课堂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及相关材料。预赛成绩=课堂教学实录视频×50%+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15%，占总成绩的65%。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参赛材料进行网络评审，对预赛结果和进入决赛的教师或教师团队名单进行公示。

(三) 省赛决赛。根据网评成绩，按各组别总参赛人数前30%比例确定进入省赛决赛名单。决赛为现场赛，成绩占总成绩的35%。现场评审以教学创新设计汇报为主。参赛教师结合教学大纲和教学实践，全面说明整门课程的设计思路，突出教学改革与创新，展示相关过程性支撑资料。汇报时间不超过15分钟，专家评委提问交流时间不超过10分钟。

六、奖项设置

根据省级决赛结果择优推荐9个教师或教师团队参加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全国总决赛。省赛的奖项根据全国赛规定并结合广东高校实际设置，各组别一、二、三等奖总获奖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各组别参赛总人数的30%。奖项分为：

(一) 个人(团队)奖。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五个奖项，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所占比例分别为省级初赛参赛教师总人数的5%、10%、15%和20%。设特等奖9个，从一等奖中产生，作为推荐参加国赛的选手。该名额原则上均匀分布，如出现各组别参赛选手分布严重不均的情况，由专家委员会根据国赛要求和实际情况研究决定。

(二) 专项奖。根据教学作品特点遴选出教学活动创新奖、教学学术创新奖、教学设计创新奖三个专项奖，每项各3个，共9个。

(三) 基层教学组织奖。对有效促进教师教学成长与发展并获得良好成绩的基层教学组织，授予“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奖”，设15个。

(四) 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学校参赛组织情况、获奖情况等综合评定优秀组织奖5个。

七、材料提交

(一) 参赛教师需提交的材料。

1. 申报书。内容包括参赛教师基本情况、课程教学创新情况等(详见附件2)。
2. 课程教学大纲。大纲需反映参赛教师的教学思想、课程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详见附件3)。
3. 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报告应基于参赛课程的教学实践经验与反思，全面体现课程教学的创新成效，注重三方面内容：

第一，明确说明课程教学创新解决了教学中的哪些“痛点”问题，注重问题导向；第二，突出课程教学改革过程中贯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全面反映提升课程教学质量的创新思路、举措、效果及反思，注重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第三，通过基于数据、案例等证据的可靠分析，说明问题解决的情况和效果，并分析其推广应用的价值。报告须有摘要约 300 字，正文字数不超过 4000 字。

4.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及相关材料。实录视频为参赛课程中 2 学时的完整教学实录(约 90 分钟的 1 个视频或分别约 45 分钟的 2 个视频，视频格式标准详见附件 4)。实录视频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环境中录制，有参赛主讲教师出镜、有师生互动的镜头，能够充分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创新，严禁“表演式”课堂。相关材料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信息表（详见附件 5）、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内容对应的教案和课件，以及其他有助于表明课堂教学内容、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的材料。

特别提醒：参赛教师提交的相关材料（申报书除外）和现场汇报环节中不得出现参赛教师姓名及所在学校等相关信息。

（二）各参赛学校需提交的材料。

1. 各校须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前遴选出参加省赛的教师，并将校赛组织情况报告和参赛教师汇总表（详见附件 7）扫描件及电子版原件发送至邮箱：jsfzzx01@m.scnu.edu.cn。

校赛组织情况报告是评选优秀组织单位的重要依据，未举办

校级选拔赛的高校不能参加优秀组织奖的评选。

2. 为便于大赛报名、网络评审、成果推广，特开设“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网站（网址：<http://nticct.cahe.edu.cn>），各校推荐参加省赛的材料上传、网络评审均通过此平台进行。平台相关操作指南将另行通知到各高校工作联系人。

八、其他事项

（一）落实通知要求。请各高校按要求尽快启动比赛事宜，认真做好大赛组织与推荐工作，严格审查参赛教师资格。

（二）确定大赛工作联系人。请各高校确定1名本校大赛工作联系人，于2020年12月13日前将《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各高校联系方式》（详见附件8）发送到指定邮箱（jsfzzx01@m.scnu.edu.cn），并请本校联系人于12月13日前加入大赛工作QQ群（253119407），以方便赛事工作沟通与交流。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华南师范大学：郭泽颖、张菊凌

联系电话：020-85212456，

13719350079（郭老师），15026802291（张老师）

邮 箱：jsfzzx01@m.scnu.edu.cn

2.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郑圆皓

联系电话：020-33970796，13249766316

3. 广东省教育厅：李成军

联系电话：020-37629463

邮 箱：licj@gdedu.gov.cn

4. 技术支持：童婉靖（北京世纪超星信息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18026264505

邮 箱：2692139674@qq.com

附件：

1.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各高校申报限额
2.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申报书
3.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教学大纲
4.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标准
5.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堂教学实录视频信息表
6.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评审标准
7.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省赛推荐教师汇总表
8. 首届广东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各高校联系方式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盖章）



华南师范大学（盖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七日